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教务部

湘农东方教〔2023〕14号

关于做好2023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 教学竞赛参赛教师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部、中心：

为做好2023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参赛教师推荐工作，根据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关于组织2023年（第12届）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的通知》（以下简称“省信息化竞赛通知”，附件1）精神，并结合学院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指标

在全院范围推荐1名教师参加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

二、参赛对象及要求

- 承担学院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均可参赛。
- 根据省厅文件精神，本次竞赛分为文科组、理工组、实践组三个组别，参赛教师可根据参赛课程性质以及是否有利于发展实践能力（实验操作、社会实践、创新创业等）选择参加相应组别。

三、竞赛要求

- 正确运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新理念和信息化教学新要求设计

教学方案、组织教学资源和实施教学过程。

2. 教学理念先进，技术运用合理，较好实现信息技术与课程教学的深度融合，增强教学效果。

3. 能合理运用智慧教育环境中的人工智能或数据分析技术引导控制学习进程，有效调动学生自主学习与协作探究的积极性。

4. 教师教态自然大方，语言标准生动，讲授条理清晰，师生互动好，教学效果好，形成鲜明的教学风格。

四、材料要求

1.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项目清单》（附件2）；

2.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项目推荐表》（附件3）；

3.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盲审信息表》（附件4）；

4. 涵盖参赛课程全部内容的课程资源；

5. 介绍课程信息化设计、资源建设与应用以及展示能体现信息化教学改革某知识点微课教学的12分钟微视频文件（选交）。

请各教学单位于6月9日前将材料提交至教务部。材料1、2、3提交纸质版一份并提供电子档，材料4和5均提供电子版。

联系人：陶佳 联系电话：84673795 电子邮箱：3961364@qq.com

五、其他事项

1. 请各教学单位以本次竞赛为契机，引导广大教师主动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不断更新教学理念，创新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增强教学效果，不断提升信息化教学业务能力与水平。

2. 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相关工作，认真做好本单位竞赛组织工作，及时提交竞赛材料，逾期未提交相应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

附件：

1. 关于组织 2023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的通知
2.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项目清单
3.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项目推荐表
4.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盲审信息表

